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溃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伊犁高能时代生物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犁高能"),

江西鑫科环保高新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鑫科"),均非上市公司 关联人。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本次为伊犁高能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为续授信担保额度;

本次为江西鑫科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为续授信担保额度。

截至 2025 年 4 月 21 日,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 司")实际为伊犁高能提供担保余额为48,566.67万元,为江西鑫科提供担保余 额为 178, 633. 67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本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
- 特别风险提示: 经审议通过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263,869.8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39.71%, 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1,255,849.87万元,占公司最 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38.83%。截至2025年3月31日, 伊犁高能、江西鑫科资产负债率超过7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4年6月5日公司

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拟对外提供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2,188,000万元(已存续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1,400,00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788,000万元),其中:资产负债率低于70%情形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拟对外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1,148,000万元(已存续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公司提供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850,00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拟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298,000万元);资产负债率高于(含)70%情形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拟对外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1,040,000万元(已存续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拟对外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1,040,000万元(已存续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资产负债率高于(含)70%的公司提供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550,00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拟为资产负债率高于(含)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490,000万元),担保期限为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止。

本次为江西鑫科提供新增担保包含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对其新增担保预计范围内,本次根据《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的相关授权,在为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预计总额范围内,将为江西鑫科提供的新增担保预计额度余额中1,000万元调剂给伊犁高能。综上,本次为上述公司提供担保无须单独召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详情如下:

单位: 万元

被担保公司	保证人	债权人	授信/贷款期限	本次担保金额	保证方式	是否存 在反担 保	本次担 作 作 推 前 行 行 度	本次调 剂后担 保预计 额度	本年度 新增担 保预计 额度	本年 新増担 保	本保 后 度 担 计 利
伊犁高能时 代生物能源 有限公司	公司	新疆伊犁农 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 司	1 年	2, 000	连带责任 保证担保	否	103, 000	104, 000	4, 000	2, 000	0

江西鑫科环 保高新技术 有限公司	公司	中国农业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金溪县 支行		15, 000	连带责任 保证担保	否	568, 800	567, 800	333, 800	173, 800	158, 800
------------------------	----	-------------------------------	--	---------	--------------	---	----------	----------	----------	----------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伊犁高能时代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4002MA78UHTW3P

法定代表人: 王斌

注册资本: 11,282.51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新疆伊犁州伊宁市经济合作区北京路 3222 号新房•一品墅 C1 号商业办公楼 1003 号商铺

成立时间: 2020年7月20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砖瓦制造;砖瓦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砌块制造;建筑砌块销售;热力生产和供应;固体废物治理;金属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伊犁高能非公司关联人,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其相关财务情况见下表 (2025 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 万元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61, 702. 72	62, 173. 29
负债总额	45, 596. 66	45, 198. 99
净资产	16, 106. 06	

	2024年1月1日-12月31日	2025年1月1日-3月31日		
营业收入	11, 359. 50	2, 711. 88		
净利润	3, 015. 70	868. 57		

(二) 江西鑫科环保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1027MA35J7P41B

法定代表人: 张连东

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江西省抚州市金溪县工业园区城西生态高新产业园区

成立时间: 2016年6月13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废物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贵金属冶炼,金属材料销售,金银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货物进出口,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江西鑫科非公司关联人,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其相关财务情况见下表 (2025 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 万元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494, 886. 16	546, 322. 76
负债总额	337, 982. 60	387, 759. 75
净资产	156, 903. 56	158, 563. 01
	2024年1月1日-12月31日	2025年1月1日-3月31日
营业收入	566, 316. 75	119, 364. 02
净利润	6, 747. 45	1, 610. 7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伊犁高能向新疆伊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的担保协议 保证人: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 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

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包括全部本金)及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 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甲方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所支出或应支付的费用(包 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保全费、执行费、公告费、拍卖 费、保管费、鉴定费等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

是否存在反担保: 否。

(二)江西鑫科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溪县支行申请贷款的担保协议

保证人: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 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金额:不超过15,000万元人民币;

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 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 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保险费以及诉讼 (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是否存在反担保: 否。

截至 2025 年 4 月 28 日,伊犁高能所涉贷款及保证担保协议尚未签订,江西 鑫科所涉贷款及保证担保协议已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签订。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伊犁高能、江西鑫科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2.70%、70.98%,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相比,均未发生重大变化。上

述公司均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均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次上述公司申请综合授信主要为满足各自生产经营需要,董事会判断其未来均 具备债务偿还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五、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意见

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2024年6月5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15,926,770票,反对7,615,238票,弃权0票。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5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履行对外担保余额为 927,794.7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02.56%,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实际提供担保余额为 922,562.1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 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01.98%;

经审议通过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 263, 869. 87 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39. 71%, 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 1, 255, 849. 87 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38. 83%; 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0。

除上述事项之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行为及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